元好問集/2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十九 ◄

元好問集
卷二十

► 卷二十一

卷二十

碑碣

順安縣令趙公墓碑

公諱雄飛，字真卿，姓趙氏，世為博之高唐人。曾大父某，大父極，皆潛德不耀，鄉里以善人稱之。父忠信，資稟通悟，喜接近儒士。及公生，愛其風骨，有起家之望。正隆末，寇盜蜂起，公方在繈褓，舉家藏匿林莽間，懼為盜所跡，祝兒勿啼，啼則累我，竟以不啼免難，宗黨異焉。童丱入學，記誦出他兒上，稍從鄉先生受賦業。未三十，四赴殿廷，擢承安二年乙科，釋褐長垣主簿。縣瀕大河，時新被水害，廬舍漂沒，城壁頹圮，公日以救災為事。公廨已毀，僑寓編民家，上漏下濕，若不可一日居者，公泰然安之而不以煩民也。初水壞廟學，先聖十哲塑像遷開封縣之青岡，安集稍定，首建新學，躬率吏民迎奉以歸，其審於先後緩急類如此。縣民佃鎮防軍田，既淤墊有未嘗投種者，營卒恃勢征租不少貸，民無所於訴，任其淩轢。有奪之牛者，公捕繫之，白按察司嚴督主兵者，視實種畝如幹，收入幾何輸之。詬租者不得逞，佃戶以安，流散來歸者十倍其初。士子即廟學植碑頌之。

再任南樂簿。適令闕，公攝縣務。南樂劇邑，民頑事殷，號為難理。署事之初，有惡子號舍五十者，以公書生易之，詣縣廷自陳云：「民以受杖自拌，敢以獻。」公諭之曰：

「國法加有罪者，汝無罪，杖之何名？」惡子又謂：「公為懦也。」乃公為橫恣，無所顧籍。不數日，以故毆被訟。公械之市三日，切責之，科決無所增，而其受痛至移晷之久，惡子慚恨自斂，迄終更境內凶狡無復犯者。

躬教諸子學，不聽外出，每患經史不備，妨於指授。或言：「文士李夏卿家文籍甚富，假借用之，宜無不從。」公曰：「夏卿藏書，我寧不知？然渠家闔縣首戶，予雖曾同場屋，今部民矣，與之交通可乎？」是後邑子有來請益者，亦謝遣之。識者以為治官有業，與農功亡異。農夫噓牛曝背，寒耕熱耘，知有盡地利而已，終不以逢年為幸也。惟其治田不鹵莽，故田亦不鹵莽報之。公早有時譽，聞老師宿學論議為多。才佐二縣，仕之初筵，乃能以任重道遠自力，若將死而後已者，其弘毅為可見矣。卒之吏畏而愛，民愛而畏，藹然有良吏之風。猶之於農，其不以逢年為幸者歟！秩滿，遷懿州順安令。挈家北赴，過廣寧，愛其山水清美，且去瓜時尚早也，姑留寓焉。不幸遘疾，以泰和四年十二月之八日，春秋四十有七，終於寓舍。積官至某郎。

娶解氏，習於儒素之訓。二女侄，恩過所生，拊孤者以為難能。後公二年卒。子男四人：長曰安上，初應進士舉，晚乃學道。次安常，早卒。次安世，貞祐二年詞賦進士，無愧先達，而能謙嘿自將。正大中台省交薦，拜監察御史，時論以剛柔適中歸之。北渡後，被召，授參議京兆宣撫使司事，改佐河平軍儲。次安國，以蔭補監涇陽稅司，卒。女三人：長適鄢陵醋務監馮鵬舉。次未笄而夭。男孫四人：曰遹，餘早卒。安世既通貴，得贈公中大夫、輕車都尉、天水郡開國伯。夫人天水郡太君。

初廣寧受兵，安上等崎嶇百死中扶護東還，槁葬於縣北大李莊之某原。是後伯仲季偕沒，獨安世流寓河南。汴梁既下，猶復旅食異縣。蓋四十年後，始用今年七月日改卜，舉公洎夫人之柩祔於先塋之次，禮也。安世既襄事，訪某於鎮陽，涕泗百拜，請曰：「先大夫之葬，棺槨衣衾不能無悔，顧已無及矣。今墓已樹木，寂無旌紀，其何以贖有而不彰之罪乎？高聘君哀安世不天，既銘誌石矣。聞之諸公，謂吾子紀述國來名卿賢大夫言行，以傳不朽，不勝區區之情，敢以墓碑為托。」某再拜曰：「固所願也。」乃為之銘曰：

受質堅白無磷緇，持心權衡平設施。古難其人公如斯，行可士矩政吏師。百未一試遽奪之，彼囂耋老誰所資。碑石有銘無愧辭，罔羅放失會有時，幽光發越兮神匪私。

資善大夫、吏部尚書張公神道碑銘〈并引〉

歲乙巳二月十有九日甲申，葬我吏部尚書張公於輔岩縣將相鄉新安裏東南原之新塋，禮也。孤子知剛涕泗謂某言：「先公之葬，永年王磐狀其行，東明王鶚誌其墓，既卒事矣，神道有碑，碑當有銘，州裏大夫士屬筆於子，敢百拜以請。」某以為自貞祐南駕，初設大司農分領地官之政，而假之以部使者之任，以勸耕稼，以平賦役，以督墮窳，以糾奸慝，內振外肅，百廢具舉，傾朝復支。公以碩材雅望首膺是選，始貳其長，終總其務，剛棱之所摧折，深識之所獎拔，材量之所興造，利澤之所惠養，閭閻細民亦皆飽聞而厭道之。至於論列上前，謂：「國家兵力非前日之比，以守則有餘，以戰則不足，大敵在此，何暇遠事江淮？又五代以來，都汴梁，非用武之國，特恃大河為固耳。然唐取梁，遼取晉，國朝取宋，河其果足恃乎？關中有金城、天府之險，按秦之舊，進可以圖恢復，而退不失其為自強。不都關中，則猶當駐蹕河朔，繫海內之心，故莫若都河中。河中中夏腹心，負背全秦，總製三鎮。屯軍中條之麓，建行台河南，根本既強，國勢乃張。今不都關中，而又棄河中，不知他日汴梁孰為國家守者？凡此三者，我天下大計，繫於危急存亡者為甚切。」公發先事之機，篤詭辭之義，故雖同列，或不得與知。史筆散亡，故老垂盡，不著之金石以示永久，後世徵廢興、論成敗，殆將有秦無人之歎。竊為宗國羞之，是以慨然論次之而不敢辭。

公諱某，字公理，世為蕩陰陽邑里人。曾大父某，妣石氏。大父某，贈正奉大夫、清河郡伯。妣尚氏，追封清河郡太君。考某，累贈資善大夫、清河郡侯。妣李氏，清河郡太夫人。公幼穎悟，六歲知讀書，十二能背誦《五經》，二十八登泰和二年詞賦進士第，釋褐徐州錄事判官。丁資善君憂，服除調許州郾城主簿。縣有逋賦二十萬配之平民，公白按察司悉除之，民力以紓。再調壽張主簿。時北鄙用兵，科役無適從，公差次物力，為鼠尾簿，按而用之，保社有號引，散戶有由帖，揭榜於通衢，喻民以所當出，交舉互見，同出一手，吏不得因緣為奸，自是為縣者皆取法焉。縣境多營屯，世襲官主兵，挾勢橫恣，令佐莫敢與之抗。兵人歐縣民，民訴之縣，縣不決，申送軍中，謂之就被論官司，民大苦之。一日，閽者告百夫長夜破門鑰，挾兩伎以出。公謂：「夜破門鑰，盜也。」遣吏捕還，榜掠至百數，且械繫之。明日，千夫長與其屬哀請不已，約此後不復犯平民，乃釋之。訖公任終，更無一人敢橫者。

調林慮令。貞祐初，辟舉法行，除穀熟令。未幾改丞，豪右斂跡。御史行縣，吏抱官文書候檢覆，御史先知公，麾吏去曰：「張君治縣，尚有未盡耶？」召為尚書省令史。穀熟民千數詣闕乞留，平章政事濮王以聞，德陵欲賜可，宰相高琪以朝省尤須得人為奏，詔以旨喻民，民乃歸。轉知管差除房，俄提控吏部銓選。選法積弊，公為之更定，周密備具，迄正大末仍遵用之。興定三年，超陝西東路轉運副使。宰相莘公行台關中，辟公

為左右司郎中。時台務填委，日不暇給，公所以處之者常若有餘，朝譽歸焉。

汾晉陷沒，公建言：「河東郡縣業已為敵有，誠能就所存官屬選有才望如郭文振、胡天作、張開之等，略依古制封建之，使自為戰守計，亦國家禦敵之大計也。」是後益封九公，蓋自公發之。尋以母老丐歸養，卜居渭南。五年，關中受兵，公避地華州之南山，行台檄公為沿山軍馬都提控，不給一卒，聽自招募。公移檄諸縣，得民兵五千，他州盜賊遍野，惟公號令所及，帖然如平時，路有遺物，亦無敢拾也。明年，敵退，辭軍務。京兆取公所練卒隸帳下，皆倚為選鋒。是秋，兵復至，行臺檄公以前職保箭谷砦，兵仗器用取具倉卒。敵人來攻，公獎厲士眾，親當矢石。比歲終，潼關迄鳳翔山六十餘柵，相繼陷沒，獨箭谷保完，老幼賴公以全者三十萬人。元光二年，詔復河中，行台驛召公詣軍前，行尚書省六部事。兵亂之後，百姓逃匿山谷，無以供饋餉，公躬歷山谷，延見父老，喻以朝廷用兵之意，勸出所有以佐軍，辭情感激，人樂為用。迄河中之復，軍食不乏，公之力為多。行台以樊澤、籍阿外留屯。阿外，土人，取城日嘗為內應，恃其功，輕客軍。軍分兩黨，故二帥亦不相能，行台憂之，奏公為帥府經歷官。公至，曉樊、籍以大義，且告之廉、藺之事，二帥佩服公言，更為輯睦。城久陷而復，帥府以威刑劫之，用法殊慘，新民重足而立，公為言國有常憲，何至如此，凡科禁過甚者悉除去之，民大感悅，如受更生之賜。

正大元年，公被召，兵民惜公之去，戀戀不忍訣，老幼遮道，馬為之不前，至流涕相唁云：「張使君去，吾屬能久於此乎？」及入見，授京東路司農少卿，總二路事。都水使者冒河禁，貿易曹、單間，致貲巨萬，且虛增兵籍，盜取縣官錢米，賂遺權貴，公為不道。連章發其奸，卒廢為民，士論快之。伊陽民楊鐸、郾城猾吏韓祖謙、舞陽捕盜提控劉汝楫以殺人繫獄，法官納賂，宿留不為決，以俟末減。公廉得之，歎曰：「若輩漏網，則千金之子果不死於市矣。」乃奏其罪，竟致法。

右司郎中、平陽公府騎兵十餘人，以事至葛伯寨，凶卒高敏輩利其鞍馬衣仗掩殺之，誑招撫使高倫，謂是敵兵之偵伺者，倫不知其詐，以殺聞官。後事敗，指倫為首謀，倫迫於棰楚，自誣伏。家人訟其冤，尚書省付有司諦審之，倫無異辭。家人復抱登聞院鼓以訴，有司再評，倫自伏如初。獄將決，公終以為疑，及奏，上問公，公奏言：「倫雖自款伏，而其家訴敏輩殺人之日，倫適飲酒河南，迨報至，始北歸。以次第推，倫何得為首惡？罪疑惟輕，忠厚之至，且歲旱已久，願緩倫死，以察天意。」上亦以為然，遣中使赦倫，省中械破，而雨大作，中使還奏，容服沾濕，上為之喜見顏間。

同判睦親府事、殿前都點檢撒合輦，上所倚信，聲勢焰焰，權過將相。其娣妙淵為女官，依托營建，挾勢斂財，以侵愁州縣，至役衛士為前導，而以皇姑自名，為有司所劾。上以弟故，欲勿問。公力辨以為不可，竟勒妙淵返初服，出撒合輦中京。貞祐以後，武臣以戰功往往至將帥，置員既多，而不相統攝，公建言乞以都尉易將帥之號，上從其計，為置建威、折衝、寧遠、安平等十都尉，各以勝兵萬人配之。超戶部侍郎，提控軍前行六部事。

四年，丁太夫人憂，甫卒哭，特旨起復。宰相奏擬公京南路司農卿，上曰：「吾欲得張某朝夕相見，勿令外補。」宰相以三路調度京南當什六，司農寄托尤重，欲暫輟之以往耳。上從之，故有此授。及陛辭，上喻之曰：「久知卿可大用，所以授此者，以卿能鎮靜故耳。」公為政，內寬而外嚴，雖急於督責，官吏有犯，未嘗輕肆斥逐，如上意焉。五年，暨同官朝京師，上獎諭良厚，且詔劉大有輩當以張某矜式。尋授戶部侍郎，逾月改刑部侍郎，不十日又改陝西西路司農卿。七年，上念公久外，疊遣中使驛召之，仍詔邠州帥護送，諭以道路所從出。六月，至京師，授以右諫議大夫，兼戶部侍郎，遂赴潼關軍。明年正月，軍潰於陽翟。公間關至闕下，為上言：「平章政事百撒奸邪誤國，雖已遣逐，而典刑未正，無以服中外心。樞密副使合喜、將軍中牟垂與恒山軍合，而瞻望不進，恒山用是失利，合喜狼狽中盡失軍士，乞斬之以謝天下。」上悟，旋廢合喜為民。十二月，授吏部尚書。車駕東狩，慷慨請從行，不許。未幾，汴京送款，公柴車北歸，結廬洹水之上，不以世務縈懷，左右圖書以亂思遺老而已。癸卯正月十有九日，春秋六十有八，終於所居，累官資善大夫，勳上護軍，爵清河郡開國侯，食邑千戶，實封百戶。

娶同郡齊氏，封清河郡夫人，前公五月卒。子男二人：長知剛，舉進士。次知柔，早卒。孫一人，延祖，尚幼。

公臨事有幹局，自歷州縣，即能敦風化、立公道，定契券以睦兵民，布恩信以息寇奪，發奸贓以械府吏，募強悍以輟丁男，此他人之所難能，在公特小者耳。既為朝廷所知，為郎官、為大農，當官而行，無毫末顧望，義之所在，必至而後已。其於憂國愛君，蓋不食息頃忘也。居農司十年，事以苟且為恥，所立條畫，力省功倍，無有能變易者。在京南，日課民區種栽地桑，歲視成否，若父兄之於子弟，慰以農桑之言，而勉之公上之奉。軍興之際，簿領填委，米鹽之鱗雜，朱墨之糾紛，先後緩急，亦心計而手授之。方其培植國本，經度邦賦，丞掾細務，宜不屑為之，然其克勤小物乃如此，人謂公有不可曉者。廉介自持，而器量閎博，風岸峻整，似不可梯接，而應於物者粹以溫。少長鄉校而有素宦之風，從容儒雅而有應敵之略，此言論、事業之所以出人意表歟！平生事親孝，

事長敬；與人交，死生禍福不少變。冀禹錫、李大節受知於公，年少入仕，疏於自檢，坐為文吏所陷，並不復用，人知其冤而莫有為辨之者。公獨曰：「驥不以一蹶而廢千里，況美士乎！」言之宰相，乞為昭雪，不報，乃上書申理之，二子竟得復敘，後為中朝名勝。士論以公為知人。所著詩文、箋奏，簡重典雅，稱其為人。為集若干卷，藏於家。

嘗論公大夫士仕於中國全盛時，立功立事易於取稱，故大定、明昌間多名臣。天下士固不可盡誣。設使易全盛而為季末，起坐嘯而應急遽，是猶拯溺以規行之雅，而料敵以清談之誤，吾恐黃相國之功名，減於潁川治最之日矣。古有之，亂則智士馳騖而不足，治則中材高枕而有餘，信斯言也。茲世之士，其無幸歟！銘曰：

農政名卿，臺務望郎，職思其憂，公極所長。南駕而都，百壘為防。乃積乃倉，暨彼裹糧。百冗坌來，倚公設張。嗷嗷創罷，望我小康。救寒飁襦，療饑膏粱。愛育本基，繫公慈祥。孰求豫章，公材明堂。孰濟巨川，公任舟航。盜販黯髡，龍起雲驤，何儷景同翻而不於興王？相古先民，繫於苞桑。豈無興邦之言，天久矣其廢商。屹頹波之砥柱，又安得逆橫潰而獨障？文武備具之謂成，夙夜匪懈之謂莊，克勤小物之謂敏，不畏強禦之謂剛。公是所存，奚必太常。鬱鬱佳城，維公之藏。勒我銘詩，發其幽光。千秋兮萬古，耿故國兮難忘。

通奉大夫、鈞州刺史、行尚書省參議張君神道碑銘〈并引〉

保靜一軍，北當沂、海、滕、兗、濟、單之衝，南控淮、楚重兵之所宿，大河而南，最為重鎮。興定二年，詔以元帥、右都監克石烈志開府此州，不終歲復有總統東道諸帥之命。志由親衛起身，以小字牙吾塔行，宋人訛傳又以盧國瑞目之。其所統兵屯戍之外，隸帳下者步五千、騎二千而已。為人強悍鷙猛，操縱叵測，用兵知變化，往往暗與古合。自二年泗州乘勝席卷之後，靈壁、土山、龜山、蒙城、五河、九岡，前後殺獲莫可勝計。先聲所及，宋人為之膽落，兩淮之間，名姓可以止啼，署字可以怖瘧。勳伐既高，知朝議倚以為重，乃高自標置，日有跋扈之漸，朝廷亦無如之何。使者銜王命，或被省檄，計事東方，凜凜危懼，如遇大敵，應對之際，橫被陵轢，殆一食頃不可與居。而君乃以幕屬與之從事者十有三年，計舉世敢與之抗者，唯君一人。君始以諸生仕台閣，衣冠顏貌，見者以為懦而不武。志初亦甚易之，及與之議軍務，凡獨任胸臆，妄有執持，君必為之委曲開諭，不動聲氣，獷悍化而桑良。既久，乃更親愛，外有手足之托，而內有骨肉之義。志雖高亢偃蹇，卒能免於顛滅之禍者，君之力為多。遽伯玉為顏闔說養虎，人以為莊周氏之寓言。以君之事觀之，世乃真有養虎者。至於「時其饑飽，達其怒心。虎

之與人異類而媚。」信斯言也。君其有道者與！

君諱汝翼，字季雲，族張氏，世為河內人。曾王父甲，王父琳，皆隱德弗耀。父鬱，字文甫，章宗明昌初，詔州裏舉才能德行之士，自河中教授、曲沃主簿遷狄道令。後用君貴，累贈通奉大夫、清河郡侯。母馬氏，清河郡太夫人。君其第四子也。天資穎悟，童丱中以善屬句稱。弱冠擢泰和三年經義進士第，釋褐河陽簿。丁外艱，服除調厭次丞。復以內艱去職。衛紹王崇慶二年，任西寧主簿。西寧近接夏境，頻被侵劫，君問民所疾苦，政從寬簡，民甚安之。宣宗貞祐二年，夏寇來攻，縣中兵力單寡，城為所陷，君乘亂而出，有司以不守議罪，父老詣州稱枉，遂獲申明。四年，召為尚書省令史。

興定二年，考滿，授同知泗州防禦使事、軍前行戶工部事。俄改行部為規措所，就充規措使。州將移剌羊哥以宋兵脆弱，不足為慮，日與將佐燕飲，君獨不預。五年正月，宋人乘不備取西城，遂據之。時君與羊哥在東城，羊哥聞變，計無所出，謀棄城而遁。君戒廄吏毋敢給州將馬，且躬自巡城，眾賴以安。已而保靜軍來援，碭山從宜張惠出奔，宋兵乃棄城而遁。州人德君，為立生祠。尋改靈壁軍前規措使，充便宜總帥府經歷官。元光元年，改充唐、鄧、裕帥府經歷官。保靜失君，軍事廢不治，志凡七上奏，乃聽君還，且擢拜秘書少監，兼行戶部郎中。二年，邳州從宜納合六哥劫殺行省事忙古剛，以州降宋。詔總府率東方兵攻取之，檄城中兵民有能誅六哥反正者，官賞有差；脅從之人，一切勿問。攻數十日，軍士死傷甚眾，而城中無應者。又數日，宋裨將高顯梟六哥首來降，而餘黨堅守如故。志與朝官之在軍中者怒曰：「此州從賊叛國，賊既死，自當開門納軍，然且旅拒如此，不盡坑之，何以示威？」君進曰：「平民從叛，本非獲己，竟有何罪？況嘗許首惡之外，不戮一人。必欲坑之，朝廷將不以為失信乎？若重以恩詔開示，出三日不降，某請身任其責。」志以下皆是其言，射書敦諭。州人知禍福所在，相繼出降，爾後竟無一人被詿誤者。詔書褒美，遷同知保靜軍節度使事。

哀宗正大五年，志移鎮關、陝，時關中遊騎充斥，老幼扣關者亡慮數十萬，志以關東人心易搖，重為避兵者所警，則或有意外之變，欲稟命於朝，然後納之。君進曰：「陝西老幼，投死無所，獨以關東為生路。今坐視不救，任為兵人所魚肉，豈朝廷倚公存活生靈之意乎？」志曰：「不然。敵人百計窺關，無從而入，間有挾詐雜老幼而東者，誰當任之？吾所以待朝命者，不過三二日。命即下，稟而後行，蓋未晚也。」君復進曰：「帥府設經歷官，主帥所行，得預商略。帥若專輒，而參佐曲意從之，設此官焉用？假有挾詐而東，為意外之變者，某以百口保之。」志不能奪，即命開關，西民由是免禍。中使者以聞，詔諭之云：「牙吾塔資性素剛，非卿不能勸導。卿為參佐而主張大事如此，

朕甚嘉之。當益盡乃心，勉建功業，朕不汝忘也。」總府軍還鎮，改遙領同知鎮南軍節度使事。七年，志行尚書省事於陝西，君以目疾求解，留居歸德。

天興元年，歸德受兵，總帥赤盞元凱起為經歷官。明年春正月，車駕幸歸德，改吏部郎中，經歷如故。未幾，徐州帥樂安郡王王德全不稟朝命，授君戶工部侍郎，充徐州帥府參議官，且諭之曰：「卿昔佐牙吾塔，甚有能名，今知王德全與卿有連，屈卿往佐之。德全雖鄙野，亦當從卿言，無貽朕東顧之憂也。」及尚書左丞完顏仲德以策誅德全，乃用便宜授君行省參議，兼同知武寧軍節度使事，遙領鈞州刺史，進階通奉大夫。冬十月，州為沛縣人鹿琮所破，擁官吏北渡。君用憂憤感疾，以明年甲午春二月之十七日，春秋六十，卒於沛之旅舍。翌日，蒿殯於歌風台之下。後十有三年，孤子翔等舉君旅櫬歸祔於山陽南徐澗之先塋，禮也。

君娶朱氏，河北西路鹽鐵判官、汴梁名進士文伯之女弟，封清河郡夫人，前公七年卒。子男二人：長曰翔，武義將軍，遙領鄭州防禦判官。次曰浚，武義將軍，遙領河內縣令。女一人，適汴京東水門副使邊汝礪。男孫二人：長曰奉世，次曰延世。女孫一人，幼在室。

壬子冬十月，翔、浚奉京東行省員外郎王君禧伯所撰家傳，以神道碑銘為請，三請益堅，某不得以不敏辭，乃為論次之。君尚多可稱弗著，著所以活萬人者。其銘曰：

柏松青青，風水攸寧。張君之阡，樂石有銘。侃侃唯君，仁信篤誠。一說解紛，千室更生。舞雩之春風，潤物無聲。有《簫》《韶》之克諧，無水火之必爭。彼舉頭而城，颺尾而旌，方弭耳而帖伏，何磔裂之敢萌？有方無方，孰為權衡？使存諸己者而未之定，奚暇及於暴人之所行？惟天下之至柔，馳騁天下之至剛，吾然後知黃老家之言為有徵。

資善大夫、集慶軍節度使蒲察公神道碑銘〈並引〉

公諱元衡，字君平，姓蒲察氏，以小字某行世。為某路貴族。國初，遷種人屯戍中州，遂為真定人。祖諱昔兀乃，贈鎮國上將軍。考諱福山，親衛出身，官鎮國上將軍、臨洮路康樂知寨。公則康樂之弟子也。康樂愛公風骨不凡，度能起家，使應童子舉。年十一登科，移籍太學。弱冠擢泰和三年策論進士第，釋褐永年縣丞。繼歷三縣佐，皆有能名，召為左三部檢法司正。公資稟仁厚，臨政本於惠養，不以鞭棰立威。及居議獄之地，忠愛款曲，末減者為多，法家稱焉。

貞祐初，從狩汴都，拜監察御史，累遷左司諫。朝廷知公蓋將大用矣。未幾，授慶陽府治中，權府事。部民妻有與外人私者，民捕獲之，手刃其妻，詣官自陳，公釋而不問，一時能官者以知義許之。入為刑部郎中。

正大二年，被詔審理冤獄。時所在獄犴填滿，官吏習於柄臣弄威之後，知有無辜而被繫者亦莫敢言。公遍歷郡邑，躬自臨問，非情有不可耐者，一切以詔旨出之，所活不啻千人。四年，遷戶部侍郎。詔以鄭州軍卒謀反，命與防禦使、臨淄郡王張惠鞠之，辭連二偏將：一遙領陳州防禦使王，一息州刺史李。公以理諭卒，言：「汝以小怨置人造逆之地，就使人詿誤而死，能代汝否？神理不可誣，冤報何時而已耶？」卒感悟，盡吐情實。公以聞，二人得不坐。五年，授京西路大司農卿，兼采訪提舉刑獄事。公老於從政，仁信愈篤，不動聲氣，而感惠並舉，公議藹然，有公輔之望。七年，改集慶軍節度使、亳州管內觀察使。未赴，遘疾，以某年月日，春秋五十有二，薨於私第之正寢，去河南破不一年耳。積官資善大夫，彭城郡開國侯。

夫人王氏，燕郡大族，封彭城郡侯夫人。家政整潔，有內助之功，中表歸之。年七十二，後公二十年而卒。子男一人，桓端，護衛懷遠大將軍。男孫二人：榮祖、慶祖，皆尚幼。桓端以某年月日，舉公之柩葬於某所之先塋，夫人祔焉。既葬之幾年，某過東平，桓端以碑銘為請。平時以公恂恂退讓，不為鍛煉之風所移，嘗向慕之，故不復以固陋辭。乃為銘曰：

廷平之於，大理之徐，議獄闊疏，至可以漏吞舟之魚。於嗟公乎，其斯人之徒歟！大安權移，變亂維初，傅翼虎臣，恣為誅鋤。一羽死而一虎出，封豕與俱。公適其時，職司刑書，乘御史驄，登使者車，悃愊無華，閑雅甚都。周旋於柱後惠文之間，溫其褐寬之儒。平反幾何，月計有餘。方血肉狼籍，而有治古之駒虞。禍慘河陰，或僇或俘，不為國殤，即亡國之大夫。天獨厚公，得歸公於黃壚。湯旱焚如，一泝者後枯，孰乘孰除，吾知神理之不誣。於嗟公乎！

資善大夫、武寧軍節度使夾谷公神道碑銘

貞祐初，大駕南巡，公以省掾扈行。事出倉卒，乃留幼子、今先鋒使斜烈於平州之撫寧。朔南分裂，父子相失者餘二十年。先鋒既長立，能自奮發，立功名，仕宦貴顯。歲癸巳，汴梁下，乃奉朝命迎公北歸。公已老，而身見代謝，愴焉有去國之感，顧瞻裴回，不能

自已。生平植節堅苦，食蔬狖不厭，既居民間，倍自貶損。先鋒有至性，夫人殷氏尤盡婦道，日具甘脆，百方奉公，而公所以自持者不少變。一室蕭然，使日夕裁足而已。人事饋餉，瓜果菜茄之細，亦峻拒而疾麾之，如御史執法之在前後，惟恐其汙己也。時貴慕公名，有謁見者，敕外白不得通，曰：「我亡國之大夫耳，尚何言哉！」初自聊城居宣德，惟渾源魏內翰邦彥以簡重得登公門，與之考論文藝，自餘雖鄰舍，有不得見其面者。蓋嘗論公君臣之義，於名教為尤重。名教者，天地之大經，而古今之恒典，惟天下之至誠為能守，故人臣之於君者，有天道焉，有父道焉。大分一正，義均同體，吉凶禍福，不以回其慮；廢興存亡，不以奪其節。任重道遠，死而後已。猶之父有罔極之慕，而天無可逃之理。微子之過舊都，包胥之哭秦廷。王蠋布衣，義不北面於燕；樂毅終其身，不敢謀趙之徒隸，非誠何以當之？是故誠之所在，即名教之所在，有不期合而合焉者。《語》有之：「善人吾不得而見之矣，得見有恒者，斯可矣。」居今之時，行古之道若公者，吾不知其去古人為遠近，然則不以名教處之，其可乎？

公諱土剌，字大用，姓夾穀氏，世為合懶路人。曾大父息虎起，天會初，嘗以王爵握兵柄，史諜載其功詳矣。大父仆千，驃騎尉上將軍，娶完顏氏。父阿海，驃騎尉、上將軍、澄州刺史，娶阿勒根氏，贈金源郡夫人。生五子，公其第二子也。弱冠始知讀書，三舉策論進士，以泰和三年登科。歷撫寧、海濱簿。貞祐初，被召，道出平州。平州適被兵，州將請公充軍中彈壓，以功升一階，入補省掾，終更除武寧軍節度副使。五年，用樞密院薦，充京東總帥府經歷司。主帥牙古大資驁狠，恃功自高，奴視參佐，往往置之死地，從事輩畏之，惟意所向，噤不出一語。公直前徑行，無所顧籍，論事之際，極所欲言者而止。少不見聽，則移疾不為出。帥悔悟，或詣公謝之。其秉志抗直如此。

興定初，宋人步騎數萬侵泗州，聲勢甚張，公為畫策，潛軍趍靈壁，出其不意，殺獲甚眾。以功遷兩階。四年，召為戶部員外郎，轉刑部，尋遷郎中。元光初，設三路司農分治戶部，以公剛棱疾惡，材任剌舉，授京南路少卿，兼郎中。未幾，以稱職聞。是後公雖改他官，言政者猶以少卿名之。

正大初，擢裕州刺史，改睢州。是歲大蝗，公境獨無。有秋旱甚，禱之而雨，識者以為善政之報。三年，召為戶部郎中。初置申州，輟公為刺史。明年城洛陽，授同知中京留守，兼同知金昌府事。留守移剌瑗雅敬公，事無巨細，諮之而後行。俄改汝州防禦使。洛陽之民惜公之行，祖道填咽，度旬日不得發，公以形跡自嫌，竟由他路而去。未經歲，改陳州。公老於從政，先聲所暨，有識相賀。州有東平宣銳軍餘百輩，率以戰功得官，有至四品者，恃勢作威，備極凶悍，前後不能制。一葛知府者，尤不法，公捕得之，檄

送本管，一郡帖然。考城，胥史所聚，結黨為社，有「大刀」之目，把持令佐，連起詔獄，細民雖被侵愁，而無所於訴。公籍其姓名，置之廳事，自是無一人敢犯者。尋上章請老。御史張特立、樂夔上書言：「陳州防禦使土剌剛直廉介，有古良吏之風。今雖年及，其黽勉王事，強仕之人有不能及者。比聞以例告老，而有司亦以例許之，貪賢之道，誠有所未盡。特望重加拔擢，以觀自竭之效。」書奏，落致仕，超授同知開封府事。

明昌以來，鎬厲王、衛紹王族屬皆終身禁錮，男女幽閉，絕婚嫁之望。公建言：「二宅僇辱既久，賤同匹庶，就有詭謀，誰與同惡？宜釋其宿怨，弘以大度，使之各就人道，遂生化之性。夫國君不可以仇匹夫，仇之則通國皆懼。匹夫且然，況骨肉乎？」語雖不即從，其後天興初元之赦，皆聽自便，蓋自公發之云。六年，授武寧軍節度使、徐州管內觀察使，兼提舉河防使。詔旨褒諭，道所以遷擢之故，且命乘傳赴鎮桃園。行樞密院事幹魯、倉官王邦昌，囊橐為奸，盜官糧二萬斛，公按問得實，悉從征理，轉漕為之少寬。逾年，竟以衰病不任，得請北渡。後五年，以戊戌年二月晦，春秋七十有三，終於家。積官資善大夫，金源郡開國侯。歿後三日，權殯宣德州東南天王寺。壬寅三月壬申，奉公之柩葬於永興縣王家堡之西北原。從弟平章政事華國公畢蘭出，及其子奉職、六十一，皆葬墓次。蓋子孫去先塋久，不能歸祔，故改卜於此。

前夫人奧敦氏，贈金源郡夫人。繼室蒲速烈氏，亦封金源郡夫人。子男三人：德興，輔國上將軍，早卒。次斜烈，宣授先鋒使，佩金符，總統質子軍。次萬僧。女一人，嫁為世襲官妻，早卒。男孫三人：留住、拔突、七十二。女孫二人：秦奴、元奴，皆尚幼。侄二人：永喜，輔國上將軍；次中山，皆弟明威將軍老哥之子。侄孫二人：阿憐、壽童。從孫一人，八十二，奉職之子。從侄女一人，平章公之女，蓋公收養之者。

將葬，五路萬戶郝醜和尚以行狀來請，曰：「吾子往在省寺，宜知武寧之詳。先鋒與我結弟昆之義，公之葬，猶葬吾父也。幸辱以神道碑賜之。」予素善郝侯，義不可辭，乃用所以知公者著之篇，而繫之以銘。銘曰：

清慎以自持，介特而不詭隨。相彼築室，天實厚其基。溫乎召杜之慈，凜乎趙張之威，民不忍忘，吏不敢欺，真識幾希，顧以能官為見知。風雨如晦，雞鳴有期。滄海橫流，鼇足不欹。幅巾布衣，陋巷棲遲。吾寧汩濁流之泥，吾寧啜餔餘之醨。周粟京坻，采薇以療饑；尚友千載，匪義跡其焉追？燕雲之郊，丘壟累累。使九原而可作，非公吾誰與歸？

此金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